

证券代码：300684

证券简称：中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1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29.35 元/股（含）调整为 65.00 元/股（含）。
- 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7 日。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石科技”）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30.00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和《回购报告书》（编号：2025-010）。

因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0.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9.35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61,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5%，最高成交价为 21.9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1.1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9,964,02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关于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及主要内容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持续高于回购股份方案确定的回购价格上限，基于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和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为保障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公司将回购价格上限由 29.35 元/股（含）调整为 65.00 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 2025 年 11 月 7 日起生效。按照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 65.00 元/股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预计为 538,977 股至 769,7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至 0.26%，具体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除上述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四、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系结合证券市场最新情况和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有利于保障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五、本次调整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

司股东会审议。

六、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规范性文件，在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规定的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